

## 今日视点

# “11刀自杀”难道又是“生命的奇迹”？

湖北省公安县县委宣传部发通稿称,经警方缜密调查,8月27日晚被发现死于办公室的公安县纪委官员谢业新系自杀身亡。通稿称,经过缜密调查询问、现场勘查、法医尸检,认定死者系胸骨上窝处刺创致上腔静脉破裂导致失血性休克而死亡,死亡性质为自杀。

(8月30日《新京报》)

短短百余字的通稿,就对一个人的非正常死亡盖棺论定。这年头,官员自杀原本已经不算新闻。可这位纪委官员的死亡却颇为离奇:一来他一个月前才参与查办该县副书记的贪腐案;二来他身上共有11处严重刀伤,气管和喉管都被割断,右手腕肌腱、

血管、动脉全部被割断。

一个鼓起勇气自杀的人,何以对自己如此残忍,要在身上连砍11刀?要忍受这么巨大的痛苦继续挥刀自杀,那又需要怎样强大的意志力和忍耐力?而如果有这样强大的意志力和忍耐力,他又何至于自杀?

还有一个常人百思不解的问题是,是否他的生命力过于顽强,割断气管和喉管还不死,割断手腕肌腱、血管、动脉也不死,又随意在胸部、腹部连砍N刀,最后才终于砍对地方,致使上腔静脉破裂导致失血休克,于是自杀成功?

这样描述并没有任何对死者不敬的意思,而是实在想不明

白:一个人自杀,需要先后在身上各处不同地方砍下11刀吗?我也不明白,法医认定其中一处刀伤是致命伤,在专业上究竟是如何做出判断的?这11刀的先后顺序,又是如何推演的?

在公众的常识判断上,一是认为“11刀自杀”没有必要,二是认为“11刀自杀”也不可能实施。换言之,“11刀自杀”是对常识的一种彻底颠覆。当地官方要认定谢业新确系自杀身亡,不能只是给一个新闻通稿,而应该详细给出所谓“缜密调查”的过程和证据,不能你官方说“系自杀身亡”,拍板子定性就算完了,你得经得起家属和舆论的质疑。

面对颠覆常识的“11刀自

杀”,脆弱的地方政府公信显然是撑不住的。可公安县政府却过度迷信一言九鼎式的权威,以为只要给出一个调查结果就行,根本不需要给出解释,更不需要接受质疑。殊不知,这在公众看来,正是心里有鬼的表现。官方如此简单地认定为自杀,而且“彪悍”地不给出任何证据和解释,等于让很多人“确信”反腐官员是因得罪腐败势力而被谋杀——这就是“彪悍”的新闻通稿所能带来的全部传播效果。

政府公信力撑不起“11刀自杀”对常识的颠覆;反过来,珍视公信的政府部门,也不会拿权力当权威,动辄“至于你信不信,我反正是信了”。(舒圣祥)

**编者按:**发生在江苏南通的救人反被诬告一事没有陷入善良人士无法自证清白的困境,一段车内的监控录像,救了那个帮助人的司机,也救了这个社会的善良和恻隐之心。但录像证明清白,终究只是小概率事件,“救人反被诬告”的风险仍然存在。能够拯救这个社会恻隐之心的,不是一段偶然出现的录像,而是对于善的呵护,比如“无证据证实救人者是撞人者”的,可以由政府设立专门救助基金来赔偿。否则的话,无论这个老太有没有被原谅,善心风险都不可能彻底避免。

## 眼观江苏

## 诬告司机的老太没有天然正义

南通一名司机扶起受伤老人被诬肇事者,因车内有监控录像方证明其清白。近日,老人称自己一时糊涂深表歉意,让儿子专程送锦旗致谢。

(8月30日《现代快报》)

如果没有录像,被诬告的救人者就百口莫辩,想都后怕。

有那些自恃弱者的诬赖者的存在,每一位善良的人都不安全。尽管人人皆有恻隐之心,但他们承受不了这样的“爱心风险”。南通的事情真相大白之

后,很多人认为应该原谅那个“一时糊涂”的老人,但弱者并没有天然的正义,更不能倚仗弱势诬告他人。同情弱者,并不是纵容弱者为所欲为,否则谁都免不了成为受害者。无论是舆论还是司法,都不能因恻隐之心伤害公平正义,而应该讲求最起码的底线——让老人因为诬告他人付出代价。因为法律和道德约束的是每一位公民,其中自然包括老人等弱者。这不是冷血,而是对善者的必要保护。

要避免老太诬陷好人的事件再次出现,让善人不再战战兢兢见义勇为,装摄像头自保不是终极解决方案。司机可以在车上装摄像头,个人不可能变成二郎神,在头上装“第三只眼”。真正的解决之道,在于从立法、社会认知等多个领域走出“弱者天然正义”这样的误区,不如现行交通安全法规定,机动车与行人发生交通事故的,即便机动车完全无责,也要承担最高10%的赔偿责任,这样的法条,认可的就是

“弱者天然正义”的逻辑,伤害的,就是最基本的公平。再加上类似于天津许云鹤案中法官那种不问情由的糊涂判决,正义的河水就这样被污染,“救人风险太大”就此成为善者的共识,而那些真正需要救助的弱者,都在路人警惕的眼光中成为了表演者,甚至最终失教而死,正如深圳那位倒在小区中几个小时无人管的老人一样。这一切,同样不是弱者愿意看到的。

(张华功)

## 不同观点

## 宽容老太或许更能体现爱心

现在网友对这位老太很是反感。

有网友说,这是一个典型的敲诈勒索案件,是刑事罪!公安必须抓人!检察院必须起诉!法院必须判刑!当地公安检察院不介入,就是对这种敲诈勒索犯罪行为的纵容!

如此愤恨,想必很有代表性。的确,在经历过“彭宇案”之后,我们接连受到伤害,使救人这种很快乐的事,却变成了很恐

怖的事。这些网友,显然要将愤怒发泄在这位“恩将仇报”的老太身上。

从法律的角度,老太也许该受惩罚;从道德的角度,老太也许该受谴责,但惩罚了这个老太,我们自此以后是否就能够从容地救人?恐怕未必。毕竟一方面不是每一个地方都有监控录像;另一方面不是每一个老太都会“及时”清醒和糊涂。爱能够传染,爱能够传递。

宽容能够唤起更多的爱心,能够拯救更多的糊涂人。在现实生活中,的确有糊涂的老太,但却不是每一个老太都会如此,毕竟这是极少数的。因此,我觉得舆论还是该宽容这位老太。其一,这是位老人,尊敬老人,是我们社会的美德;其二,对老太的宽容表达了社会的爱心。本来,救老太,也是爱心的体现;而对于一个犯错的老太,我们如果原谅她,不是更显爱心吗?当社会处

处体现爱心的时候,肯定是对老太的最好“教育”。

有网友说,维护社会良知和道德不仅要靠大家的努力,更需要法律的严惩。我理解网友的心情,但我却始终认为,应该给予宽容。宽容更能呼唤良知,更能提升道德的水准。

社会的道德水准在退却,而宽容这个自称一时糊涂错怪了好人的老太,无疑是一剂良药。

(王军荣)

## 热点纵论

## 铁路员工“公开信喊冤”也不该被忽视

温州动车追尾是一起责任事故已经确认无疑。现在的调查,就是要查清楚到底是什么地方、什么层级出了问题。

查清问题不仅是为了追究责任告慰逝者,也是为了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出现,因此,责任归属当然是越精确越好。在这样的期待中,却突然传来了铁路员工喊冤的声音,这不能不说是一个极大的意外。

8月30日的《东方网》报道说,温州南站电务车间全体员工8月26日晚对外发布了一封公开信,反驳国家安监总局总工程师、新闻发言人黄毅关于温州动车追尾事故原因的讲话,称其讲话“与事实不符、混淆职责、有失公正”。

此前,黄毅在接受《中国新闻周刊》采访时说,温州南站电务值班人员未按有关规定及时

汇报,未进行故障处理,没能有效防止事故的发生。但温州南站电务车间全体员工发表的公开信,却对黄毅的表态作出了逐条驳斥。比如当时电务值班人员已经进行了“故障处理”,并已就CTC设备故障和D3115次丢车情况向行车调度作了汇报,等等。

公开信一发出,便在网上引发了轩然大波,观察网友的跟帖,对铁路员工喊冤冷嘲热讽的是绝大多数。

比如有人说:死了那么多人,还在强调说自己没责任,这是什么理论?还有人更直指这封公开信是“出来找骂”。网友们的心情可以理解,动车追尾是责任事故,早已让铁路部门整体上处于道德下风,更何况是事故发生地所在的温州南站?

但道德批评不能解决问题,情绪化表达也无助于真相的尽

快浮现,相反,越是有争论甚至是激辩,真相才可能越快浮现,因为,真相从来都不会来自于沉默。况且,表达对事故调查的看法甚至高声喊冤,也是铁路员工们的权利——他们有权说出自己知道的事情,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从这个角度来看,公开信不应被忽视。能不能心平气和地对待铁路员工的喊冤声,验证着事故调查能精确到什么程度——网民可以情绪化表达,但调查机构却应该冷静观察,不放过一切与真相有关的线索。

事实上,公开信逐条反驳黄毅表态的同时,也给出了一些先前并非广为人知的事故信息,比如,公开信提到“当天车站和调度所的监控屏幕上都出现了D3115次丢车的显示,车站值班员发现了丢车情况,并向行车间

度作了汇报”,这就提出了一个新问题:丢车信息如果确实已经汇报到了调度那里,那么调度为何没发出预警?有没有层级更高的领导从调度那里知道丢车情况后却出现判断失误?这些问题,都在公开信驳斥黄毅表态的喧嚣声中,多了几分更快接近真相的可能。

如果公开信所说的全部属实,那么,铁路员工们当然不能成为替罪羊,他们的喊冤声就是调查向纵深挺进的重要线索;如果通过调查证实公开信所说内容不实,那么,将直接责任归于温州南站电务车间也会更加令人信服,而不至于出现“又是大事化小”的质疑。

但这一切的前提,是我们不要被情绪化左右,不要动不动就说“他们哪有喊冤的资格”。(本报评论员 赵勇)

## ■公民发言

## 刘翔的大气是真正的体育精神

刘翔没能如愿夺冠,这让田径世锦赛多了几分噱头,不是质疑刘翔实力不够,而是批评罗伯斯的“暗算”。的确,俩人的身体接触,让刘翔失误,对这样的事情,国家队看不透,因为这事关荣耀;孙海平看不透,因为这是他最心爱的弟子。但很多网友也看不透,他们觉得刘翔被人抢走了一块金牌。

但刘翔自己是看透的,他说,这只是一场游戏。而且刘翔还称,罗伯斯是自己的好朋友,“我不怪他,因为场上变化很多,什么都有可能发生。”事实上,罗伯斯第一个冲过终点之后,并没有举手庆祝,而是过来安慰刘翔,亲切地拥抱了他。

刘翔的胸襟、两大跨栏天王惺惺相惜,应该让比刘翔还执着于金牌的人们感到羞愧。现在,罗伯斯因为犯规被取消成绩了,网友们还有什么必要继续质疑呢?难道真像刘翔教练孙海平所说,非要执着于“如果不是被打到,刘翔可以拿金牌”吗?如果大家真的这么想,那只能说,很多人又陷入了唯金牌是举的误区了。

李娜法网夺冠后,我们看到不少理性的声音,即金牌大国不等于体育强国,体育应该是全民体育。与其以举国之力办体育,不如抽出一部分资金用于全民健身。从这些理性的声音中,我们看到,很多人对金牌不再迷恋,而认为体育应该是纯粹的挑战自我,如刘翔所说,是一种游戏,这才是体育精神的真正内涵。

遗憾的是,如今面对刘翔,很多人一方面大喊体育要回归纯粹,另一方面却又对金牌斤斤计较,这的确令人费解。学学刘翔吧,学学他的开朗与淡定,正如刘翔所言,一个田径赛而已,一块金牌而已,别纠结了,那只是一次游戏。(南朔)

## ■公民发言

## 社保卡当银行卡有几个问题要避免

8月30日上午,人保部副部长胡晓义表示,社保卡将加载金融功能。社保卡可作为银行卡使用,具有现金存取、转账、消费等金融功能。

(8月30日中国新闻网)

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保卡是银行业的必争之地,新社保卡在为公众提供生活便利的同时,也客观上为金融市场竞争提供了一个新平台。

在加载金融功能的时候,社保卡与什么金融服务机构合作,事关民生利益:一者,对于商业银行来说,免费的信用卡早就“滥街”了,可见,发卡成本在金融服务中是可以忽略不计的,那么,如何更经济地选择银行机构消化社保部门的发卡成本,是个很有“艺术”的命题;二者,不少地方的社保卡在加载金融功能的时候,选择了一些不常见的银行机构,给市民带来诸多不变,那么,“神州行”的社保卡会不会重蹈这个“覆辙”,是一个有待回答的问题。

基于以上的担忧,我对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保卡不免有点期待:一是充分利用其拓展出来的商业空间谋利于民,不仅初次发卡应该免费,对于一定期限外的补卡等行为也当尽力减轻市民的负担,譬如3年以上补卡免费等;二是在选择合作的商业银行时应尽量履行听证程序,充分听取市民意见,以便民利民为第一要义;三是尽量减少金融服务的收费项目,还原社保卡的“社保”本意,从具体内容与服务价格上区分于专业银行卡。

社会保障关系千家万户,新社保卡也寄寓了更多的民生期待。有一点是肯定的: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保卡,本质仍是社会基本权利与福利的公民凭证,而不是过度商业化的VIP成员。免费、公益、利民,但愿新社保卡在弥补短板与服务项目设置上不负众望。(邓海建)